



# 杜甫在中年等我

□ 潘向黎

从初中开始，我就和父亲一起谈论古诗，这样的好时光有二十多年。

父女两人看法一致的很多，也有一些是同中有异，唯独对杜甫，差异最大。父亲觉得老杜是诗圣，唐诗巅峰，毋庸置疑。而当年的我，是上世纪八十年代读中文系的文学少女，怎么会早早喜欢杜甫呢？

父亲自顾自享受他作为“杜粉”的快乐。他们那一代，许多人的人生楷模都是诸葛亮，所以父亲时常用一句“诸葛大名垂宇宙”“万古云霄一羽毛”，或者“三顾频烦天下计，两朝开济老臣心”，然后由衷地赞叹：“写得好。”

他读书读到击节处，来一句：“语不惊人死不休！”——这是杜甫；看报读刊，难免遇到常识学理俱无还无赖的，他怒极反笑，来一句：“尔曹身与名俱灭，不废江河万古流。”——这也是杜甫；看电视里，不论哪里的天灾人祸，他会叹一声：“眼枯即见骨，天地终无情！”——还是杜甫；而收到朋友的新书，他有时候读完了等不得写信而给作者打电话，如果他的评价是以杜甫的一句“庾信文章老更成”开头，那么说明他这次激动了，这个电话通常会打一个小时以上。

父亲喜欢马，特别喜欢徐悲鸿的马，有时会赞一句：“一洗万古凡马空，是好。”——我知道“一洗万古凡马空”是杜甫《丹青引赠曹将军霸》中的一句，可是我总觉得老杜这样夸曹霸，和父亲这样夸徐悲鸿，都有点夸张。我在心里嘀咕：“人家老杜是诗人，夸张，那是专业需要，你是学者，夸张就不太好了吧！”有时对着另一幅徐悲鸿，父亲又说：“所向无空阔，真堪托死生。着实好。”杜甫《房兵曹胡马诗》中的这两

句，极其传神而人马不分，感情深挚，倒是令我心服口服。

父亲有时没由来就说起杜甫来，用的是他表示极其赞叹时专用的“天下竟有这等事，你来评评这个理”的语气。“你说说看，都已经‘一舞剑器动四方’了，他居然还要‘天地为之久低昂’。”我说：“嗯，是不错。”父亲没有介意我这个唯一听众敷衍的态度，他右手平伸，食指和中指并拢，在空中用力地比画了几个“之”，也不知是在体会公孙氏舞剑的感觉，还是杜甫挥毫的气势。然后，我的父亲摇头叹息了：“他居然还要‘天地为之久低昂’！着实好！”我暗暗想：这就叫“心折”了吧。

晚餐后父亲常常独自在书房里喝酒，喝了酒，带着酒意在厅里踱步，有时候踱着步，就念起诗来了。若是杜甫，父亲就会念得有始有终，最常听到的是“车辚辚，马萧萧，行人弓箭各在腰。耶娘妻子走相送，尘埃不见咸阳桥。牵衣顿足拦道哭，哭声直上干云霄。……”他总是把“哭”念成“闹”的音。有时候夜深了，我不得不打断他“闹”，说：“妈妈睡了，你和杜甫都轻一点。”

有一次，听到他在书房里打电话，居然大声说：“这篇文章，老杜看过了，他认为——”我闻言大惊：什么？杜甫看过了？他们居然能请到杜甫审读文章？！这一惊非同小可。却原来老杜并非彼老杜，而是父亲那些研究的当代作家杜鹏程，长篇小说《保卫延安》的作者。有一些父亲的学生和读者，后来议论过父亲花了那么多时间和心血研究杜鹏程是否值得，我也曾经问过父亲对当初的选择时过境迁后作何感想，父亲回答：“一个时代的作品，要放在那个时代去看它的价值。杜鹏程一直在思考时代和

自我反思，他这个人很正派很真诚。有一天，我突发奇想，有了一个“大胆假设”：杜甫是“老杜”，杜鹏程也是“老杜”，父亲选择研究杜鹏程，有没有一点多年酷爱杜甫的“移情作用”呢？

“庾信平生最萧瑟，暮年诗赋动江关”，怎奈去日苦多，人生苦短。直到父亲去世，我才真正懂得“莫自使眼枯，收汝泪纵横。眼枯即见骨，天地终无情”这几句的含义。父亲是如此地喜欢杜甫，于是，安葬他的时候，我和妹妹将那本他大学时代用省下来的伙食费买的、又黄又脆的《杜甫诗选》一页一页撕下来，仔仔细细地烧给了他。

不过这时，我已经喜欢杜甫了。改变来得非常彻底而轻捷。那是到了三十多岁，有一天我无意中重读了杜甫的《赠卫八处士》：人生不相见，动如参与商。今夕复何夕，共此灯烛光。

少壮能几时？鬓发各已苍。访旧半为鬼，惊惶热中肠。

焉知二十载，重上君子堂。昔别君未婚，儿女忽成行。怡然敬父执，问我来何方。问答乃未已，驱儿罗酒浆。

夜雨剪春韭，新炊间黄粱。主称会面难，一举累十觞。

十觞亦不醉，感子故意长。明日隔山岳，世事两茫茫。

这不是杜甫，简直就是我自己，亲历了那五味杂陈的一幕——二十年不见的老朋友蓦然相见，不免感慨：你说这一辈子，怎么动不动就做什么参星和商星那样不得相见呢？今天是什么日子啊，能让同一盏烛光照着！可都不年轻喽，彼此都白了头发。再

叙起老朋友，竟然死了一半，不由得失声惊呼心里火烧似的难受；没想到二十年了，我们还能活在这里见面。再想起分别以来的变化有多大啊，当年你还没结婚呢，如今都儿女成行了。这些孩子又懂事又可爱，对父亲的朋友这么亲切有礼，围着我问从哪儿来。你打断了我和孩子的问答，催孩子们去备酒。你准备吃的自然是倾其所有，冒着夜雨剪来的春韭肥嫩鲜香，还有刚煮出来的掺了黄粟米的饭格外可口。你说见一面实在不容易，自己先喝，而且一喝就是好多杯。多少杯也仍然不醉，这就是故人之情啊！今晚就好好共饮吧，明天就要再分别，世事难料，命运如何，便两不相知了。

这样的诗，杜甫只管如话家常一般写出来，于我却有如冰炭置肠，倒海翻江。

就在那个秋天的黄昏，读完这首诗，我流下了眼泪。奇怪，我从未为无数次击节的李白、王维流过眼泪，却在那一天，独自为杜甫流下了眼泪。却原来，杜甫的诗不动声色地埋伏在中年里等我，等我风尘仆仆地进入中年，等我懂得了人世的冷和暖，来到那一天。

我在心里对梁启超点头：您说得对，杜甫确实是“情圣”！我更对父亲由衷地点头：你说得对，老杜“着实好”！

总是这样，父母对儿女多年施加影响却无效的一件事，时间不动声色、轻而易举就做到了。

岁月匆匆，父亲离开已经十年。童年时他送我的唐诗书签也已不知去向。幸亏有这些真心喜欢的古诗词，依然陪伴着我。它们就像一颗颗和田玉籽料，在岁月的波池中沉积下来，并且因为水流的冲刷而越发光洁莹润，令人爱不释手。

# 高邮文脉

□ 王干

高邮有座文游台，仿佛汇聚千年的文运和文气，我每次登高远眺，都会激情满怀，心思浩茫。西望是缥缈的高邮湖和绵长的大运河，往东俯瞰则是广阔的里下河平原和水乡。那些古人登高的诗句和词句，会直撞你的胸怀。我在这里读书的时候，去得最多的就是文游台，那时是一座无人看管的旧建筑，更平添了无尽的怀古忧思和举笔书写的豪情。

高邮的文脉悠长深厚，不止于文游台，高邮现在的王念孙、王引之纪念馆是全国训诂学的交流地，王馨则是明代重要的散曲家。高邮的邮字，则是二千年驿站的记忆。邮是交通，是信息，更是文学。古代的邮驿，是传递书信的驿站，而书信本身，该是文字交流的最早的元文书。从秦少游到王馨，再到汪曾祺，千年间的文脉悠远流长，生生不息。

或许高邮的文脉自秦少游开始，就奠定了绵远悠长的风格，秦观的《鹊桥仙》脍炙人口，汪曾祺的文风更是流水悠悠城郭外，半城烟火半城诗。虽不是婉约派的延续，但终不是豪迈，不是邻家兴化施耐庵《水浒传》的江湖大侠的豪迈。王馨在不怎么婉约的散曲诗体中，也是清新散文，诗意人生，当然，王馨也有金刚怒目之作，那首被看作“刺骨”的《朝天子·咏喇叭》确实有“刺破青天愕未残”般闪亮锋利，可惜在高邮王馨不如秦观，汪曾祺为人所知，也没有一个场所来表示对他的怀念和致敬。

高邮历史上女作家很少，上个世纪90年代，高邮出过好几个女作家，其中何叶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，她文风的诗意和璀璨很有自己的个性，惜乎搁笔太早，估计也难以捡起。

如今徐霞续上来，且我通过几年的观察，估计在相当一段时间内她也不会像流星一样中断。徐霞憋着劲做足了文学准备。她出过诗文集，写的是散文诗，散文诗是一种极其难以驾驭的文体，写不好就是四不像，徐霞通过散文诗完成了她文学创作坚实的第一步，之后又开始写散文书，散文也写得有板有眼。现在力攻小说，《小城夏天》就是现阶段的作品。

《小城夏天》写的都是我曾经熟悉的地域场景和生活场景，可以说，小说展示了里下河地区的最原生风貌，以古运河作为文化纽带，述说了古运河两岸的历史变迁与堤上小城里的人情故事。土生土长在小城中的夜漫、言溪、苏苏三位青年主人翁的成长经历、青春烦恼和人生发展构成小说的主线，大篇幅地代入了堤上的人文与风景描写，既有一方水土的生活记录与古往今来的历史陈述，也有小城变化的人情冷暖和故乡滋味的美食细写等等，是一篇记录了地地道道的里下河美食、美景、美人的“明信片”小说。

小说中的三位主人翁，个性鲜明，一个偏理性，一个偏感性，一个中规中矩，组成了一个极具当代社会青年典型的闺蜜团，而她们所面临的青春烦恼也是典型的当代青年人的烦恼，三人相互嫌弃又相互照顾，一起在古运河畔成长，她们遇到的人生种种困难和苦难，在社会烟火里的悲情与喜悦，构成了运河文化的“小时代”。小说里那些细腻和俏皮的女性心理，来自于徐霞独特的敏感和敏锐。女性写作，如今已经是一个全球化的话题，怎么处理性别与社会、人生与婚恋、文化与自然，徐霞通过《小城夏天》成功地交出了小城答卷。

徐霞一方面继承了高邮文脉绵延悠长的特点，同时还有节制和简约的能力，在小说当中偶尔可见。这或许源自她早期的诗歌锤炼，或者公文写作的潜在影响。一般人认为，文学就是自由的书写，但自由的书写不是散漫，需要的是有节奏的控制，如何控制则是一个大学问。徐霞知道这个大学问，已经很了不得了。

# 细麻绳，油皮纸

□ 王太生

以前对物品的包装，比较简单却又细化。材料质地粗拙，疏朗；手法风格简洁、大方，什么材料派什么用场，清晰明确。就像买菜要放到篮子里，是一种仪式感。

稻草用来捆扎螃蟹。稻子收获后，枯黄、有韧性的稻草派上用场，用它扎蟹，将那些张牙舞爪、横行霸道的家伙捆个结实。稻草当作一根绳，属于就地取材，柔软且结实，既不会让螃蟹挣脱跑掉，又不会伤了它们。取法自然，用法自然。

细麻绳用来捆扎盒装糕点。首尾两根麻绳交叉，打十字花，盒装糕点就绑扎好了。一大摞盒装糕点，大大小小、花花绿绿地叠扎在一起，一端打个圆扣，拎在手上，神气、精神，可串门、访友、走亲戚。那年头，乡人自行车龙头上常挂着这样的一串糕点盒。麻绳，用天然苕麻编织，粗麻绳可拴船，细麻绳捆扎糕点，同样结实耐用，稳当妥帖。

油皮纸是包猪头肉的上好材料，从前的卤菜店喜欢用。纸张很薄，淡灰色或淡黄色，上有粗纹，用来包猪头肉、猪肉、猪口条。师傅用手捏一张油皮纸，摊在一旁，肉切好了，倒在纸上，再左一折，右一折，包得有棱有角；卤菜的油渍浸透纸张，晕化开来，油光闪亮，力透纸背。顾客托起在手心，把这味道绝好的下酒菜，小心翼翼地带回家。

寻常之物，也都有各自的搭配。小时候在街角小摊买一袋油炸豆腐，黄澄澄的豆腐炸得香甜酥脆，蘸上椒盐当晚餐小菜。头戴翘翘棉帽，卖豆腐的大爷，把豆腐包在纸里，折一个弯弯的菱形，笑嘻嘻地递到小孩子的手中。小城的石子马路上，卖“猫耳朵”的盲人，手拄一根竹杖，敲着地面，脖子上挂一个布口袋，笃笃笃，从古桥的那端走来，边走边叫卖：“卖猫耳朵啊，一分钱一包……”这时候，小孩子总要缠着大人买一包。这是我那时候的一种膨化零食，用米粉或面粉做成，又甜又脆，入口即化。它被盛放在一张纸中，这张纸或是一本书中的一页，或是某个孩子的旧作业纸，上有模糊的字迹，同样被折叠得两头尖尖，有棱有角。

买咸小菜亦是如此。酱油店里的五香萝卜头，称好后，“灌”在一个圆柱形的纸袋里——圆圆的萝卜头，浸透五香的味道，一粒一粒落在瘦而长的纸袋中，售货员把纸袋的一端折叠黏贴，角缝在瘦而长的纸袋中，售货员把纸袋的一端折叠黏贴，角缝在瘦而长的纸袋中，

不起眼的麻绳，本本分分的纸，却演绎出一种用心，一种态度，和过往年代的日常美。

# 把一棵树炒来吃

□ 黄剑丰

春日吃春菜，是应时令的美事。雨水连绵，高大的椿树在春雨的滋润下，绽放出来的嫩红的新芽，新鲜可口，正是春日里大自然呈献的一道美味。

人们将椿芽掐下来做菜，因此椿树叶也被人称为长在树上的菜。在乡下，乡人门前屋后，或者院子里都种有椿树，整个春季，椿芽摘了又生，因此民间俗话说“门口一株椿，春菜吃不尽”。

椿菜是应时令的，采摘春芽最好的时间是春分到清明。过了谷雨，椿芽就不好吃了。这也是椿树的一种自保吧，否则嫩芽天生人类天敌，椿树是生长不了的。

现在香椿芽的价格不菲，按两计价，一小撮就十几元，比普通的青菜贵了很多。但我往往还是忍不住买一把回来尝尝，红嫩的叶芽水灵灵，仿佛可以听到嫩芽从树身掐断的那声脆响。椿芽有很多种吃法，我在云南的时候，看到过当地人将椿芽腌制，调入辣椒，酸酸辣辣的。腌制后的椿菜常被酒店当作餐前小菜。椿芽最普遍的做法还是用来炒鸡蛋，椿芽切碎，用热油跟鸡蛋同煎。鲜红色的椿芽转变成淡淡的绿色，入口清爽，很有韧性，极有嚼头，仿佛一张口，就把春天给咬住。

从古至今，中国人都喜欢在家门口或者庭院里种椿树，可以遮阴，可以当菜，又有特别的文化内涵。椿树是一种长寿的乔木，两千多年前，庄子在其《逍遥游》中写道：“上古有大椿者，以八千岁为春，八千岁为秋，此大年也。”长寿是人们所追求的，所以古人对于椿树有着特别的感情，将长寿称为椿寿。古人也经常用“椿树”来比喻父亲或其他长辈。相传孔子有一次在庭院里沉思，儿子鲤经过，怕打扰父亲的思路，遂“趋庭而过”。这种对父亲的尊重为后人敬重，渐渐地人们也用“椿庭”来指代父亲。

我最早知道将椿树来比喻父亲，是十几年前。那年听一出潮剧《剑刺荆西王》的选段“梦里会郎在月宫”，里面有一句唱词：“那梁羽麟椿萱双凋家落魄，奔波投站南自行。”因为是在唱段，不知前面的剧情，故而一时弄不懂“椿萱双凋”之含义，后来查了词典，才知道古人将椿树比喻父亲，将萱草比喻母亲，“椿萱双凋”乃是父母双亡之意。戏曲唱词典雅，并不会直接道明，而借助草木典故巧妙演化。

人们因椿树能长春，而将其比喻父亲，是希望父亲能够像椿树一样长寿，表达对父亲的敬重与报答之心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我却总是想着春天里的椿树吐出嫩芽，供人们采摘，采后又发了，又被采，多么像一位任劳任怨的父亲，为了家庭，将其一生最好的时光无私奉献。



晨曦中的山凹村

刘伟 摄

# 二三素心人

□ 曾轶

钱锺书曾经说：“大抵学问是荒山野老屋中二三素心人商量培养之事，朝市之显学必成俗学。”后人常以此阐述“学在民间”的重要意义。要成为大师口中的“素心人”，想必需要相当的魄力和定力。

我读博士一年级的时候，一开始没有想到，我们那笑容可掬的导师是一个不折不扣的“电影狂魔”。无论刮风下雨，他每周必请大家去参加课外活动——到放映厅欣赏一部由他精选的电影。在我多年的留学生涯中，这可算是一段奇妙的经历。

穿过学校里各种走廊和通道，坐电梯降到地下室，颇有一种前往秘密基地参加会议的感觉。大家在人来人往的走廊上挑一个不起眼的地方集合等待，终于，教工来了，夸张地掏出一大串钥匙，试了半天才捅开一扇蓝色的铁门，里面竟别有洞天——巨大的帷幕，舒适的沙发，要是再添几个卖可乐和爆米花的小贩，俨然就成了一座高级影院。

老师打个响指，长臂一挥，潇洒地把碟片递给楼上的放映员调整，准备，然后就靠在前排座位上，滔滔不绝地向我们介绍关于这部作品的时代背景、导演、演员、剧情、精彩看点等。他的选材非常广泛，不仅有新片，还有20世纪30年代的老片，甚至默片；不仅有外国大片，也有很多中国导演甚至冷门导演的作品。

他的观影介绍也非常专业，不是拿着影片简介照本宣科，也完全不同于一般的娱乐

或商业化宣传，常常会刷新我们的认识。比如，看《巴尔扎克与小裁缝》时，他会告诉我们，剧情有古希腊柏拉图寓言故事的影子；看《谍网迷魂》时，他会向我们解释刻板印象如何被操纵摆布，再演变为偏见甚至歧视；看《红气球》时，他会让我们去联想每一帧画面中所表达的隐喻；看《母亲》时，他会联想到埃德加·莫兰的复杂性研究和巴赫金的“狂欢”理论。

所看的电影，绝大多数和专业的研究领域毫不相关，不少人都是为了混学分才勉为其难地前往的，而且如此专业的鉴赏和讨论，如同阳春白雪，自然由高和寡，不过，日复一日，一群一说到电影就想到消遣娱乐，就只知道莱昂纳多·迪卡普里奥、威尔·史密斯、汤姆·克鲁斯等明星大腕的外行粉丝，也渐渐认识了弗里兹·朗、罗伯特·罗西里尼、艾尔伯特·拉摩里斯……大家慢慢开始学会站在另一个层次上，细细品味每一部作品带来的惊喜和独特价值。

导师有一个习惯，每次放映电影，他都会认真地找到原版海报，送到文印室打印出来，然后张贴在学校各处。观影结束后，他又郑重地把多余的海报送给学生们，并留下自己最喜爱的贴在办公室的墙壁上。

有一次，我去他办公室咨询课业，看到满墙壁的海报，非常感慨。更震撼的是，其中一张下面印着的影展日期是2003年。很难想象，这么多年，他是怎样坚持下来的。

随着研究的深入，课题的难度也不断变大，面对未知的挑战和清苦的生活，一些人坚持不住，开始心猿意马。不能按要求完成学业的人无法通过年度评审，面临淘汰。班里的同学走的走、留的留，有人结婚生子，有人创业，最后留下来坚持苦修的只有少数人。

分别之后，我们又总会在不同的时间、场合再度相聚。大家关心的问题渐渐有了区别，有的人热衷于交流哪里的衣服在打折，哪里的奢侈品又出了新款，哪里的餐厅更好吃；有的人滔滔不绝地谈论娱乐八卦、小道消息；有的人牵挂着某一单生意里别人占了自己多少便宜；也有的人关心世界如何运行，怎样认识自己，在有生之年与世界和谐共生，智慧地活出新意。而那些多年来通过读书、探讨形成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，也正在悄悄滋润着另一些并不那么光鲜、奢华的简单生命，仿佛一口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快乐源泉。

在有些人看来，像我导师这样的学者追求的或许是不切实际的东西。不过，有他的熏陶，在这漫漫求知路上，能够体会纯粹的快乐，这是独一无二、要凭智慧才能获得的奢侈，是深藏内心、永远不会被剥夺的宝贵财富。

